

基隆市社會工作師執業（開業）執照申請書

申請種類 <input type="checkbox"/> 社會工作師執業執照 <input type="checkbox"/> 社會工作師執業執照 （識別證規格） 護照英文姓名：_____ *請另附 1 吋照片 1 張 <input type="checkbox"/> 社會工作師事務所開業執照	貼相片處 （1 年內 2 吋正面脫帽半身照片 1 式 2 張，1 張貼實，1 張浮貼。）	姓名 出生年月日 身分證統一編號 電話 (公) (宅)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申請人簽章：	
公文送達處所	<input type="checkbox"/> 戶籍地： <input type="checkbox"/> 住居所： <input type="checkbox"/> 同執業場所地址				
國民身分證影印本黏貼處(正面) (影印本務須清晰，黏貼不可超出欄外)		國民身分證影印本黏貼處(背面) (影印本務須清晰，黏貼不可超出欄外)			
申請資格	考試	年別	考試名稱類科		
	證照種類	證照名稱	證照字號	發證(照)機關	
	執業場所	執業場所名稱(請填全銜)	地 址	電 話	
	事務所	名稱(請填全銜)	地 址	電 話	
繳驗費件 (請於 <input type="checkbox"/> 內打勾)	<input type="checkbox"/> 新臺幣 500 元匯票乙張(另申請識別證版免額外繳費) <input type="checkbox"/> 社會工作師證書正本及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擬執業機構證明文件(就業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公會會員證書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社會工作師執業執照正本及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執行業務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事務所所址使用權利證明文件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社會工作師事務所收費標準				

(填表前請詳閱背面「填表說明」，以免影響您的權益)

基隆市社會工作師事務所（聯合）開業申報欄

職稱	姓名	出生 年月日	身分證 統一編號	社會工作師 證書字號	社會工作師 執業執照字號
負責社會工作師		年 月 日			
合夥社會工作師		年 月 日			
合夥社會工作師		年 月 日			
所屬社會工作師		年 月 日			
所屬社會工作師		年 月 日			

填表說明

1. 本表專供申請社會工作師執業執照或社會工作師事務所開業執照者填用，1表以申請1種證照為限，申請人請於本表左上端「申請種類」欄正確勾選，並自行劃去其它一種。
2. 申請人須於申請表粘貼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各1張，並黏貼最近1年內2吋正面脫帽半身相片1張（生活照片不含規定）、浮貼同式照片1張。
3. 社會工作師事務所為2位以上社會工作師聯合申請設立者，除每人填用1張申請表外；並請於背面「社會工作師事務所聯合開業申報欄」填明負責社會工作師及合夥社會工作師姓名等資料，另「申請人簽章」欄請由負責社會工作師統一簽署後裝訂成冊。
4. 姓名、出生年月日、身分證明文件字號各欄，應與所繳證明文件相符，如證件記載錯誤或不一致，應先向戶籍或原發證機關（構）申請更正後，始得據以申請。
5. 「申請資格」欄請依申請證照種類分別填寫。
 - (1) 申請社會工作師執業執照除填寫考試欄外，並請填明社會工作師證書字號等及擬執業場所。
 - (2) 申請社會工作師事務所開業執照者請填寫考試欄、社會工作師證書字號、執業執照字號及曾執業場所。
6. 「事務所」欄由申請設立社會工作師事務所者填用，請填明預定名稱、地址及電話等。
7. 申請人須繳驗合於申請要件之各項證明文件，並依規定送基隆市政府審查：
 - (1) 申請社會工作師執業執照繳驗證件：
 - ① 社會工作師證書正本及影本（正本驗畢後發還）。
 - ② 擬執業機構證明文件（就業證明文件，務必請註明職稱及可證明從事社會工作師法第12條規定之工作內容）。
 - ③ 社會工作師公會會員有效證明文件影本。
 - (2) 申請社會工作師事務所開業執照繳驗證件：
 - ① 社會工作師證書正本及影本（正本驗畢後發還）。
 - ② 社會工作師執業執照正本及影本（正本驗畢後發還）。
 - ③ 執行業務證明文件。
 - ④ 事務所所址使用權利證明文件影本。
 - ⑤ 社會工作師事務所收費標準。
 - ⑥ 社會工作師公會會員有效證明文件影本。